

证券代码：688621

证券简称：阳光诺和

公告编号：2024-029

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至 5%以下暨减持计划完成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股份计划实施前，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阳光诺和”）股东刘宇晶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,067,18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42%。上述股份已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起上市流通，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股份。

● 大宗交易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4 年 5 月 25 日，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、董监高终止协议转让计划暨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，刘宇晶先生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，合计不超过 1,516,795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.35%。

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收到股东刘宇晶先生发来的通知。刘宇晶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,516,795，占公司总股本 1.35%。其持股比例由 5.42% 降至 4.06%，刘宇晶先生不再是本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。

一、大宗交易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刘宇晶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6,067,181	5.42%	IPO前、集中竞价交易及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：6,067,181股
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股东刘宇晶先生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。

二、大宗交易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大宗交易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刘宇晶	1,516,795	1.35%	2024/5/28~ 2024/7/11	大宗交易	33.38 — 33.38	50,630,617.10	已完成	4,550,386	4.06%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12日